

城固二中校园餐食材（肉、蛋、奶等原辅材料）

供货合同

甲方（采购方）：城固县第二中学

乙方（供应方）：陕西宏洁惠康实业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有关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就校园食堂（食材）供应事项委托乙方实行专业、规范、安全、高质量的供货服务，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供货期限

本合同供货期限为2026年10月21日至2027年暑假开始日止。

第二条 供货内容、下浮率

本合同约定的供货产品为：肉类、蛋类、奶制品等原辅材等；

预算金额约：80万元（以实际产生金额为准），结算按照县教体局指导价下浮率：6%

第三条 供货时间及质量

1、（食堂）交由甲方验收人员验收。

2、供货质量：乙方所供食材必须符合国家相关部门卫生、质量、安全等标准，按照招标文件供应食材，供应的商品或原料必须确保进货渠道正规，对商品质量负责。如果供应的食品需要提供各类合格票据与检疫、检验报告证明的，供应单位必须按有关部门的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各类票据。供货时不得提供以下食品：

（1）无品名、产地、厂名、生产日期、保质期及中文标识及原料说明的定



型包装食品。

(2) 超过保质期限或不符合食品标签规定的定型包装食品。

(3) 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含有毒，有害物质污染，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食品。

(4) 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水产品，畜，禽及其制品。

(5) 所有食品不得出现以次充好现象。

3、供货数量：乙方应按甲方的采购数量与规格供应，杜绝短斤缺两与规格不符现象。如果发现乙方提供的商品短斤缺两，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如数补送。

第四条 供货价格及结算付款

1、供货价格：乙方提供的商品价格必须教体局指导价格，如发生与指导价相应价格不符即价格偏高现象，甲方有权要求其降价，按指导价价结算。

2、结算付款：甲乙双方约定按月支付货款。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为保证双方合作的顺利，甲方应及时提供或确认食堂所需食品的品名、规格、数量、要求等明细清单，每周食材供应带量清单于每周日下午 5 点前提供给乙方。

2、甲方验收人员代表和维护学校、师生的合法权益，对乙方供应的商品进行质量、数量、价格、供货时间、供货原始单据等进行验收，对于质量不合格、数量不达标、无法提供单据的食品，甲方有权拒绝收货，或要求乙方按照要求保质保量准时供货。

3、甲方有权对乙方的供应工作实施监督检查，提出必要的整改意见。如因乙方工作或管理不善，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严重管理失误或重大责任事故，甲



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经济、法律等责任。

4、甲方有权对食堂食材供货商要求提供合法的经营资质证明文件，并且可以对食品供货商的管理、质量、价格与服务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5、甲方有义务听取乙方提供的食品保管建议；甲方有义务按合同约定结算和支付乙方的供货款项。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食品清单后进行供货，对于甲方没有及时发送配货清单和要求说明而造成的供货不及时或错误，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2、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准时、保质保量提供食品供应，并且向甲方提供食品保管建议。对于验收质量不合格、数量不达标、无法提供单据的食品，乙方有义务及时、保质保量进行重新供货。当教体局指导价严重低于市场价格时，或某样食材断货，乙方有义务及时与甲方沟通进行菜单的调整。

3、对于甲方提出必要的整改意见，乙方有义务进行落实修改。由于乙方供应食品质量问题而引起的食物中毒事件，乙方承担所有经济、法律等责任。由于甲方保管食品或制作食品不当造成的问题和损失，乙方有权不承担任何责任和损失。

4、乙方在供货合格的情况下有权要求甲方及时验收供应的产品和按合同约定支付供货款。乙方有义务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并且向甲方提供经营资质证明文件。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在本合同约定的双方合作期间，乙方未履行合同、不遵守承诺或达不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进行处罚，其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2、在本合同约定的双方合作期间，甲方人员不得私自将合同内约定的食材供货品类中的部分或全部食材交由第三方供应商供应，由此造成的项目实施审计问题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且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扣除或拒绝支付乙方货款。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1、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第九条 其他事项及合同生效

1、甲、乙方对本合同未尽事宜，可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和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协商处理；

3、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城固县第二中学

法人或代表人：



时间：2026年10月20日

乙方：陕西宏洁惠康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或代表人：



时间：2026年10月20日

